**语言文学学院最具影响力学生奖学金评选细则**

为激励我院学生勤奋学习、努力进取，在学术科研、创业创新、公益实践、文化体育、个人成长等方面取得优异成绩，为学院同学传递正能量，代表语言文学学院在校园内外产生积极向上的影响力，由汉语言文学10级校友孔瑜捐资，设立语言文学学院最具影响力学生奖学金（下文简写为影响力奖学金）。

**一、申请条件**

1.基本申请条件

（1）热爱祖国，拥护中国共产党的领导；

（2）遵守宪法和法律，遵守学校规章制度，无违法乱纪行为，未受到过学院或学校的处分；

（3）诚实守信，道德品质优良；

（4）勤奋学习，积极上进。

**2、影响力类型：**

（1）道德影响力：道德高尚，尊师敬长，关心同学，孝敬父母，用个人的行动树立道德的标杆，有深入人心的感人事迹；

（2）国防影响力：大学期间应征入伍在部队有突出表现；在校期间积极参与国防宣传推广工作；

（3）学业影响力：学习成绩优异，并积极带动和帮助身边的同学共同进步，有较大的影响力。

（4）创新影响力：学习刻苦，热爱科研，富有创新的精神，具有较强的科研能力和学术创新能力，在专业领域中有一定的学术成果；

（5）国际化影响力：胸怀大志、有全球视野，在学校和学院国际化工作中做出贡献，获得国外名校的认可，有一定的国际影响力。

（6）榜样影响力：工作能力、组织能力、协调能力突出，在同学中具有威信，在学生工作或社团工作中，尽职尽责，勇于创新，取得优异的工作成绩，为院校做出突出贡献；

（7）自强影响力：面对学习生活的各种困境，表现出积极乐观，不畏艰难，具有拼搏的精神和顽强的毅力，并取得较好成绩；

（8）创业影响力：执著于梦想，经得起坎坷，有敢为人先的创业精神，实践能力强，在校期间进行自主创业或积极参加创业团队并取得一定的成绩；

（9）公益影响力：助人为乐，主动帮助他人，践行雷锋精神；热衷社会公益事业，积极参加助学济困、支教、大型活动志愿者等；富有爱心、责任感和维权意识；

（10）社会影响力：大学期间关注社会热点，积极投身实践；毕业后选择到基层就业、考取选调生或参与西部计划致力为社会发展服务做出贡献；

（11）文体影响力：在文学、艺术、体育竞赛方面有特长，并取得优秀成绩；

（12）其它：自行设定的影响力类型。

**二、评选范围**

影响力奖学金评选对象为语言文学学院在籍全日制本科生。

**三、奖励标准及发放办法**

影响力奖学金每年评选3名，每生每年3000元，奖金一次性发放。

**四、评选组织**

学院成立影响力奖学金评审委员会，负责制定影响力奖学金评审要求，统筹领导、组织开展初审工作，裁决学生对评审结果的申诉。评审委员会办公室设在学生工作办公室。评审委员会由学院领导班子成员、辅导员、班主任、校友、学生会代表等构成。

**五、评选过程**

1.学生申请

符合条件的学生均可申请影响力奖学金，申请人应如实填写《语言文学学院影响力奖学金申请审批表》，以及提供获奖证书复印件、其它方面表现突出的证明材料等。

2.学生工作办公室初审

学院学生工作办公室根据申请人的情况进行初审，确定参加联评人员名单。

3.现场联评

初审通过的同学进行现场联评，每位同学10分钟的自我陈述，根据现场评委评分和观众投票评分，确定影响力奖学金获得者名单。

**六、相关要求**

1.语言文学学院最具影响力学生奖学金的评审工作，坚持公开、公平、公正、择优的原则，严格执行有关规定，杜绝弄虚作假。

2.对评审结果有异议的学生，可在公示阶段向评审委员会办公室提出申诉，评审委员会应及时研究并予以答复。

 哈尔滨工业大学（威海）

语言文学学院

2021年5月12日